

# 国家开放大学文件

国开考〔2019〕19号

## 关于开展整治替考专项行动的通知

各分部、学院：

今年以来，国家开放大学期末考试和学位考试中替考现象时有发生，对整个办学组织体系造成不良影响。为落实国家开放大学教学工作会议精神，整治考试违规行为，进一步严肃考风考纪，总部决定在2019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期间开展“整治替考专项行动”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实施系列整治措施，严肃考风考纪，遏制替考行为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考试环境。

### 二、工作任务

本次专项行动整治的重点包括：

- 他人代替学生本人参加考试；
- 考场内学生代替其他学生答题；
- 考试工作人员参与的替考行为；

- 4.有组织的替考行为；
- 5.答卷笔迹相同的行为；
- 6.本人未参加考试但通过其他途径获取成绩的行为。

### 三、主要措施

1.做好专项行动宣传。分部（学院）和考点考前要开展考风考纪教育，向学生宣传替考行为的认定和处理措施，并通过宣传页、学校网站、即时通讯工具等，告知学生整治替考专项行动的相关信息。

2.开展工作人员培训。考试前，各分部（学院）、考点应认真组织考试工作人员培训，重点落实整治替考行动，提高对替考行为的识别、认定和处理能力。

3.严防替考代考服务。各考点要关注网络舆情和考点周边环境，对涉嫌替考服务、招募替考“枪手”的线索逐一排查，清理相关信息，对于可能出现的替考行为早做预案、确保及时处理。

4.把好考场入口关。考试工作人员在考生进入考场前须逐一检查所有考生的相关证件，比对考生人脸和证件照片，确保人证信息一致。对验证环节发现的疑似替考人员，交由考务办公室处理。有条件的考点可以配置使用身份证识别或人脸识别设备等。

5.加强考前警示教育。考场内外要张贴防范和治理替考的醒目标识，告知学生“替考违规，取消成绩，停考一年，全国通报”。考试开始前，考点要向考生宣读考试纪律，并重点强调对于替考行为的处理措施。

6.重点关注异地考生。考试开始后，考试工作人员或监考人员要再次逐一核对考生身份，重点核查异地生是否本人参加考试。总

部和分部（学院）应重点巡查异地生比例较高的考点，考点应提供异地考生名单。

7.强化巡查督察力度。总部和分部（学院）应增加巡考人员数量，对考试组织不规范、近2年内考试出现违规、异地生比例较高和总部通报批评的考点进行重点巡查。巡考人员发现替考人员，应督促考点主考及时处理，同时留存相关的证明材料、及时向总部和分部（学院）上报相关情况。巡考结束后，总部、分部（学院）将核查巡考人员汇报的替考人员处理情况。

8.核查考生答卷笔迹。考试结束后，分部（学院）在评阅试卷时须认真核查试卷笔迹，发现笔迹相同的答卷，按照替考行为进行处理。总部将抽查部分考点的学生答卷。

9.严肃处理替考。对于考试过程中发现的替考人员，考试工作人员在认定处理过程中应留存准考证及相关证据，处理完毕及时带离考点，并采取有效措施禁止其重返考场。考试结束后，严格按“国家开放大学学生考试纪律和违规处理办法”对涉事考生进行处理，情节严重的可以开除学籍。总部、分部（学院）须分别在学校网站公布替考人员名单及处理结果，并通报批评。

10.督导考点执行措施。考试期间，总部、分部（学院）应重点检查所辖考点对防范和治理替考行为措施的执行情况，对落实不到位的考点督导整改。

#### **四、工作要求**

1.各分部（学院）应认真贯彻本通知有关要求，于2019年12月27日前将本分部巡考安排表电子版（见附件）提交总部教务部。

2.各分部（学院）应根据总部要求，研究制定分部（学院）整治替考行动实施方案，从考前教育、入场检查、考点布置、考试监考、巡考巡查、评阅试卷等方面提出防范和治理的措施。

3.总部、分部（学院）应将考点落实本通知和分部（学院）实施方案的执行情况列入巡考内容。

4. 考点在考试期间如发现组织的替考，应果断处理，并及时向分部（学院）和总部报告。对故意隐瞒相关情况，或者麻痹大意、不严格执行相关措施的，总部将对分部（学院）、考点和相关人员按照有关要求进行处理，情节严重的，给予停止组考、撤销考点、削减招生指标或停止招生等处理，并通报当地行政管理部门。

5.考试结束后，分部（学院）应及时总结本次专项行动开展情况，形成整治替考专项行动报告，连同分部（学院）整治替考行为实施方案，于2020年3月15日前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文件至总部教务部。

6.总部将通报此次专项行动的开展情况。

各分部（学院）要充分认识国家开放大学考试当前面临的形势，认真落实教学工作会议精神，研究防范和治理替考行为的有效措施，探索构建办学组织体系齐抓共管、联防联控的工作机制，组织和指导考点积极防范治理各类替考行为，营造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潘焦萍

联系电话：（010）57519082

电子邮箱：kfkj@ouchn.edu.cn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75 号国家开放大学教务部（邮编：100039）



---

国家开放大学党政办公室      主动公开      2019年12月16日印发

---

附件：

国家开放大学\_\_\_\_\_分部巡考安排表

序号	考点名称	巡考方式	巡考人员姓名	巡考人员手机号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合计	本分部共有（ ）个考点、派出（ ）个巡考组，其中飞行监督（ ）组、常规巡考（ ）组、蹲考（ ）组。			

备注：“巡考方式”栏应填写“飞行监督”、“常规巡考”、“蹲考”三者之一；

主管处长：

主考：

经办人：

填写日期：